

# 湖南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风险评估说明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湖南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或公司）对 2025 年内部控制、经营情况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自我评价，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与经营情况

财务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 8 日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银监局批准（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057H243010001），同年 11 月 10 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号 430000400003434），现法定代表人为肖骥，注册资本为 600,000.00 万元，目前股东名称、出资额及所占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证件号码	资本 金	出资方式（金额：万元）					出资比 例（%）	出资时间
			货币金额	实物 金额	无形 金额	其他 金额	合计 金额		
湖南钢铁 集团有限 公司	9143000018 380860XK	认缴	180,000				180,000	30	2023-02-02
		实缴	180,000				180,000	30	2023-02-02
湖南华菱 湘潭钢铁 有限公司	9143030077 00529151	认缴	120,000				120,000	20	2023-02-02
		实缴	120,000				120,000	20	2023-02-02
湖南华菱 涟源钢铁 有限公司	9143130077 6753288L	认缴	120,000				120,000	20	2023-02-02
		实缴	120,000				120,000	20	2023-02-02
衡阳华菱 钢管有限 公司	9143040072 2558938U	认缴	90,000				90,000	15	2023-02-02
		实缴	90,000				90,000	15	2023-02-02

湖南迪策 投资有限 公司	9143000074 5616459U	认缴	90,000				90,000	15	2023-02-02
		实缴	90,000				90,000	15	2023-02-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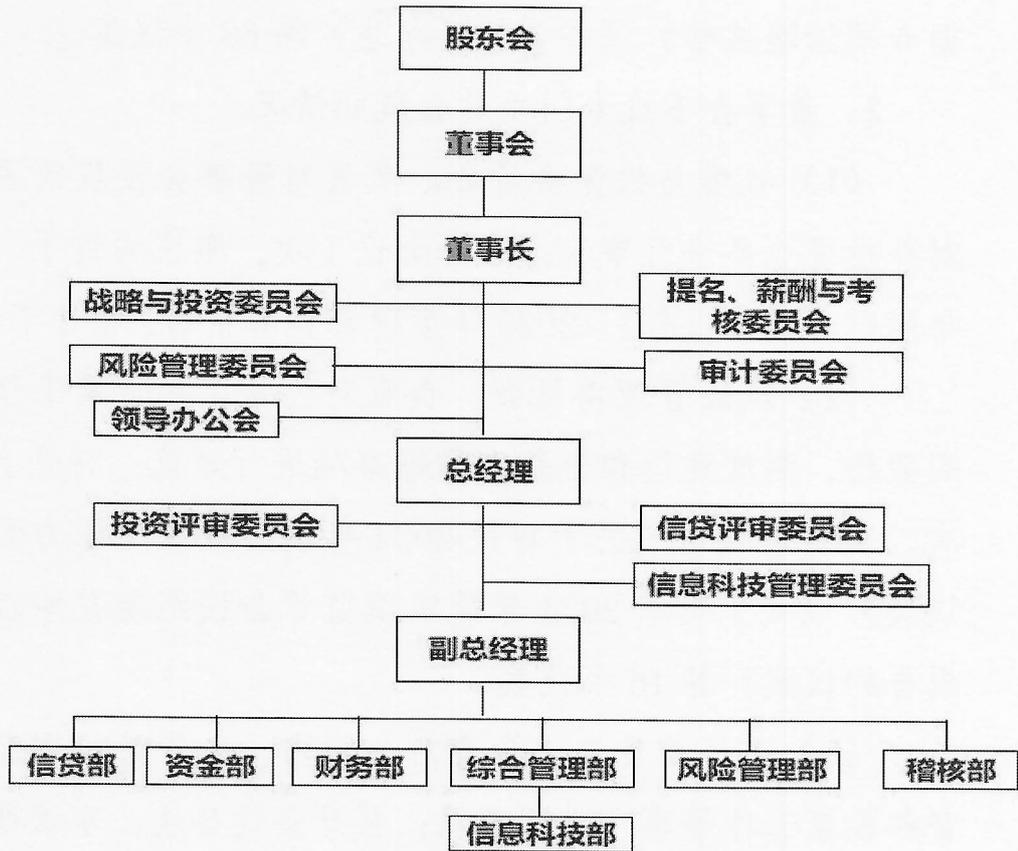
财务公司经营范围：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财务公司总资产 229.96 亿元，负债总额 158.04 亿元，所有者权益 71.92 亿元。2025 年财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348.51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22794.94 万元。

## 二、内部控制情况

### （一）控制环境

财务公司具备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会、董事会和经理层独立运作、有效制衡，总经理受聘于董事会，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日常经营管理。董事会下设立战略与投资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理层下设投资评审委员会、信贷评审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公司共设有信贷部、资金部、风险管理部、财务部、综合管理部、稽核部六个职能部门，综合管理部下设信息科技部。2025 年末，公司董事 5 人、高级管理人员 4 人，在职员工 33 人。



## (二) 2025 年公司治理体系运行有效

### 1、“三会”履职情况

(1) 召开年度股东会 1 次、临时股东会 2 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审议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等 11 个议案；

(2) 召开年度董事会 1 次、董事会例会 6 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5 年度董事会对主要业务品种和额度授权的议案》《关于审议数据治理战略的议案》等 37 个议案；

(3) 召开年度监事会 1 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 2025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等 15 个议案；

(4) 召开领导办公会 12 次，审议通过了《财务公司数

据专项治理战略》《资金管理办法》等 68 个议案。

## 2、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负责对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的对外投资业务进行审议；召开会议 1 次，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等 2 个议案；

(2) 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风险管理工作的组织架构、制度建设和流程安排等事项进行审议；召开会议 3 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4 年度各类风险压力测试的议案》《关于听取 2024 年度审慎监管会谈纪要并审议整改报告的议案》等 16 个议案；

(3) 审计委员会。负责对公司内、外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检查工作等事项进行审议；召开会议 2 次，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预期信用损失办法实施情况的内审报告》《2024 年度稽核部工作考评》等 22 项议案；

(4)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方案、组织绩效考核等事项进行审议；召开会议 2 次，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财务公司 2024 年度经理层人员薪酬结算事宜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 3、经理层下设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1) 投资评审委员会。负责对投资业务风险进行评估并为评审提供参考依据；召开会议 3 次，审议通过了购买“24 湖南钢铁 GN001(科创票据)”“24 交行债 02BC”等 3 个投资项目；

(2) 信贷评审委员会。负责对信贷业务风险进行评估并为评审提供参考依据；召开会议 19 次，审议通过了年度统一授信、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及临时授信等 19 个议案；

(3) 信息科技委员会。负责信息科技工作规划审议、落实信息科技项目预算投入、推进信息科技项目建设等重大事项决策；召开会议 2 次，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信息科技工作计划》《2025 信息科技外包商尽职调查报告》等 3 个议案。

### (三) 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完善了风险管理体系，实行内部审计监督，设立了对董事会负责的内控合规部门（风险管理部）、内部审计部门（稽核部），其中风险管理部负责定期向董事会报送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情况及相关报告，稽核部负责定期向董事会报送公司内部审计情况及相关报告，建立了内部审计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并对公司及各部门的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和监督。各部门在其职责范围内建立风险评估体系和项目责任管理制度，根据各项业务的不同特点制定各自不同的风险控制制度、标准化操作流程、作业标准和风险防范措施，各部门职责分离、相互监督，对操作中的各种风险进行全周期的预测、评估和控制。

### (四) 控制活动

为有效控制各项风险，财务公司在各主要业务环节建立了风险控制措施，制定了相应的风险控制制度。

1、资金业务控制。第一，资金调度方面，加强资金调

度的计划性，保证了财务公司资金的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第二，资金集中管理方面，财务公司采用与各家银行联网的“联动账户”模式，保障了资金的安全、快捷、通畅，同时具有较高的数据安全性；第三，对外融资方面，积极加强与银行同业的合作，通过同业拆借、再贴现、债券回购等方式解决临时性的资金需求，有效保障了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以及成员单位正常支付。

2、信贷业务控制。贷前，公司董事会每年度对业务范围进行授权，信贷评审委员会核定成员单位统一授信，同时公司制定有《流动资金贷款操作规程》《贷款单位信用评级办法》等22个信贷制度，信贷部严格在董事会授权和信贷评审委员会核定的业务范围内，按照制度规定开展贷前调查工作，收集核实客户资料，出具调查报告；贷中，风险管理部审查业务资料、流程，出具审查报告，提出风险点、前提条件以及管理措施；贷后，信贷部与风险管理部定期开展贷后检查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分别出具贷后调查报告与贷后管理报告。

3、投资业务控制。投前，公司董事会对投资业务范围、规模及额度进行授权，信贷评审委员会按照投资规模和公司既定的风险偏好及风险限额，对投资业务品种、额度、期限以交易对手白名单的形式进行审定；投中，按照前、中、后台分离原则，资金部负责项目前期筛选，风险管理部开展项目审查、风险评估、项目交流、会议组织等，投资评审委员会负责项目审议，对投资项目提出具体实施通知，财务部负

责账务处理；投后，风险管理部按季度与业务部门一起开展投后检查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分别出具投后管理报告与投后调查报告。

4、内部稽核控制。财务公司稽核部定期对公司各部门的内控制度执行情况、业务和财务活动的合法性、合规性、风险性、准确性、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每月出具月度稽核报告、每季出具专项检查报告，及时对各项业务与管理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

5、信息系统控制。我公司通过核心业务系统、票交所系统、NCC系统以及外汇交易、本币交易、中债登、上清所交易等各类管理信息系统，实现对信贷、投资、资金、财务等各项业务的操作、审批与管理。同时，我公司不断通过系统优化升级，以满足监管规定与业务发展的需求，其中：

(1) 2025年上线并优化贷款业务代理支付功能，实现了贷款资金通过受托支付直达借款人交易对手，加强了资金用途管控与合规追溯能力；建成网银支付应急通道，支持成员单位通过网银发起支付指令；打通了银企直连支付通道，实现业务系统自动化支付，有效提升支付效率与业务集成水平；全年累计处理代理支付业务上百笔，涉及金额达170亿元，有效规避资金挪用风险，支撑信贷资金精准投放与闭环管理；

(2) 配合集团司库银企直联统一建设工作，从管理、运营和IT支撑三个维度构建全方位实施框架；完成21家银行的银企直联通道建设，实现运营成本优化；资金池归集账户

超过 900 个，资金集中度显著提升，业务处理规模稳步增长；

（3）持续强化数据治理工作，优化数据仓库系统功能，推动数据质量治理与监管报送自动化进程；核心系统已实现自动取数，降低人工操作风险；数据仓库系统为数据质量提供有力保障；

（4）2025 年重点对反洗钱功能进行了优化，包括：实现了对可疑交易的线上监测、分析与甄别，基本能够实现反洗钱基础资料分类、报文格式、报送的差错处理及后续结果解析、修正、补报等；对系统内名单库进行更新，包含了中国人民银行官方网站反洗钱--风险提示与金融制裁栏目公布的所有最新组织和人员名单。

（5）2025 年实现了在系统中实时监控各类业务额度使用情况，确保符合监管规定、公司授权额度以及金融服务协议限额。

6、会计业务控制。财务公司制订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会计核算严格按制度执行，并且通过业财一体化信息系统确保了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的严谨合规。

### （五）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自成立以来，严守风险底线、不碰合规红线，充分发挥财务公司“集团公司资金保障”和“集团公司资金创效”两大核心职能，做好对集团公司成员单位的金融服务，打造好集团公司资金链安全的“最强防线”。财务公司将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放在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的首位，以培养员

工具有良好职业道德与专业素质及提高员工的风险防范意识作为基础，通过持续完善公司内部制度、加强内部稽核、员工教育、建立考核和激励机制等各项措施，实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整体风险处于合理、可控的水平。

### 三、风险管理情况

#### （一）强化关键业务管控，筑牢防火墙

1、针对信贷业务，财务公司坚持审贷分离的原则。在董事会年度业务授权范围内开展了年度统一授信审查、日常业务审查、贷后检查、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等工作。同时，严格落实同业授信管理，实施交易对手准入机制，加强大额风险暴露监测，严防大额授信集中度风险。全年组织召开信贷评审委员会 19 次，完成对 31 家成员单位的授信核定，成员单位授信总金额达到 327.80 亿元，完成 6 次信贷定价审议，完成四个季度金融资产风险分类。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无不良贷款，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均为正常，全部贷款均按期收回本息。

2、针对投资业务，财务公司实施项目审查、风险评估、项目交流、会议组织等全流程管理。充分了解交易对手及所投产品，严格按照穿透原则加强审慎、合规管理。财务公司对外投资业务严格按照国家金融监管机构最新指导政策执行，对外投资额度、品种及期限每年经董事会统一授权，所有投资项目均由投资评审委员会审批，发生的所有对外投资业务均须向国家金融监管机构填报备案，确保合规。全年组织召开投资评审委员会 3 次，审议投资项目 3 个。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所有投资项目均严格按照监管要求进行穿透管理，符合监管导向及合规要求，本息均能按期收回，未出现逾期情况。

3、常态化开展业务自查。财务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开展了金融放贷领域专项整治、案件风险、声誉风险等方面的排查 20 余次，其中：每月开展金融放贷领域专项整治排查，重点排查涉黑涉恶、行业乱象等情况，全年共开展排查 12 次；每季度开展案件风险、声誉风险排查，重点排查各项业务经营、员工行为、舆情监测等情况，全年共开展排查 8 次；按照监管要求，于 6 月开展财务造假专项排查，重点排查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内部审计、外部约束等五个方面，于 6-8 月开展反洗钱数据报送排查，重点排查人行反洗钱处通报事项，于 11 月完成反洗钱特别预防措施专项自查。经排查，2025 年全年我公司无风险事件，累计上报涉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湖南监管局、人民银行、行业协会、其他外部机构的报告、报表共 137 份，全部按照要求及时完成。

4、定期开展压力测试。财务公司一季度开展了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压力测试工作，结合国家金融监管机构非现场监管报表（1104 报表），针对三种不同的压力情景，分别测试各类风险的加权资产及资本充足率的最终情况。经过测试，财务公司各类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之内。

5、持续防范各项风险。财务公司在董事会的指导下，

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规定的要求、程序和方法，于2025年12月对公司层面、业务层面以及高风险领域组织开展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经过本次内控自评，共评估发现一个内部控制缺陷点，截止2025年12月末已完成整改，具体如下：

（1）缺陷点：业务连续性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业务影响分析对各项重要业务在运营中断事件发生时可能造成的经济损失和非经济损失评估不足，业务连续性计划仅包含系统主备切换、系统恢复及操作说明，无应急组织架构及各部门、人员在预案中的角色、权限、职责分工，运营中断事件处置过程中的风险控制措施等内容；

（2）整改情况：财务公司于2025年12月6日至14日期间组织开展2025年度业务连续演练，增加了业务影响分析，评估对各项重要业务在运营中断事件发生时可能造成的经济损失和非经济损失，并细化业务连续性计划中应急组织架构及各部门、人员在预案中的角色、权限、职责分工，运营中断事件处置过程中的风险控制措施等内容。

## （二）推进合规建设，确保合规经营

1、持续完善制度体系。2025年财务公司对授权体系进行梳理完善，严格按照逐级授权、区别授权、规范授权的原则，由董事会对2025年度主要业务品种和额度进行授权，并通过董事长对总经理的授权委托书、总经理对副总经理的转授权委托书，明确了各级授权的范围、限额、流程与期限等，确保授权制度的贯彻执行。同时，财务公司坚持“内控

优先、制度先行”的原则，不断建立健全制度体系，2025年，公司修订制度26个，新增制度1个，废止制度5个，合并制度4个。截止2025年12月末，公司共有制度、规范性文件105个（以制度形式下发102个、以通知形式下发3个），其中，涉及公司治理13个制度、综合管理21个制度、信贷管理22个制度、资金管理6个制度、投资管理4个制度、财务管理20个制度、内部审计2个制度、风险管理17个制度和规范性文件（14个制度、2个预案、1个指引）。通过不断完善公司制度，进一步提高了管理效率、降低了操作风险，更好地促进公司合规经营、稳健发展。

2、财务公司始终将流程合规作为合规管理的重中之重，不断完善各业务流程。于今年3月对公司所有流程进行了梳理，从提高效率、降低成本、增强透明度和应对市场变化等方面着手，梳理明确了116个业务、管理流程，细化至各部门、各环节人员等，进一步强化了流程管控。

3、不断加强业务监控体系建设。财务公司建立了“日监测、周统计、月预测、季分析”四级监控体系，每日开展业务前对流动性比例、存贷比、集团外负债、承兑业务等指标进行测算，确保各项指标符合监管要求，保障业务的稳健运行；每周统计所有信贷、同业、投资、关联交易等发生情况；每月预测存贷比、票据监测、投资比例等10大监管指标；每季度统计所有58个监管指标、监测指标情况，健全合规风险“早识别、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的长效机制，有力保障公司合规稳健运行。

4、进一步规范合同管理。财务公司于今年10月对现有格式合同重新进行了梳理优化，确定了22份常用合同格式文本，经法律顾问、集团公司法务审核后下发，既降低了操作风险的发生，也提高了工作效率。公司日常合同管理严格执行《合同管理办法》和《印章管理办法》，不定期组织申报、审批、签订、执行情况的全流程合同管理自查，同时对印章刻制、保管、使用范围、使用规定、使用审批、台账登记等进行检查。公司设定了合同管理专员，负责对各部门需要送审的合同进行收集、汇总，并报送法律顾问审核，法律顾问从专业角度对合同进行把关，全年共审查合同41份。2025年，公司未发生因合同条款的合规、完备、规范效力等问题的合同争议、纠纷和诉讼。

### **（三）内外监督双管齐下，落实整改及时到位**

1、问题整改落实情况。2025年华菱钢铁组织对财务公司进行了2024年度运营情况检查，财务公司对检查发现的两个问题进行全面落实整改，具体如下：

（1）问题：个别内部控制制度修订不及时。财务公司《人员出国（境）管理办法》（湘华菱财司[2019]22号）的相关规定存在与集团公司最新修订的出国（境）管理办法不相符之处。

整改情况：公司已于2025年6月13日对照集团公司最新修订的出国（境）管理办法对财务公司《登记备案人员因私出国（境）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2）问题：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存在不严谨的情况。财

务公司《会计基本制度》（湖南钢铁财司制字〔2023〕37号）规定“原始凭证不得涂改、挖补”。检查组查阅发现，财务公司2024年11月记账凭证第95号的附件有涂改之处，且涂改之处责任人未作说明并签字确认。

整改情况：责令报销人员对有涂改的审批件重新进行了审批，并附在有涂改的审批单后面。同时，财务部加强了费用报销培训，进一步明确财会和纪检方面的要求；严守合规底线，把好审核关口，从严报销；对附件有涂改、内容模糊的费用报销一律退回整改。

2、内部审计常态化。财务公司稽核部对各项财务经济活动和金融业务操作是否符合国家政策、法规和公司制度进行稽核检查，形成月度稽核、季度审计报告。2025年稽核部共开展月度日常稽核12次、季度专项稽核4次，年度专项审计5项，检查信贷部的业务244笔，资金部的业务362笔，财务部的会计凭证1375份，综合部档案资料等若干，通过稽核检查工作发现问题22个，提出整改意见24条，作出处罚处理4个，截止目前稽核检查发现的问题已经全部整改到位。

#### （四）加强合规培训，提高员工专业能力

2025年财务公司分别针对反洗钱、风险管理、监管政策、公司制度、法律法规等组织开展了9次合规培训，通过讲解政策文件、分析案例、答疑解惑、观看视频、邀请律师授课等方式，要求员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落实各项业务和管理要求，恪守职业道德操守，廉洁从业。

### （五）监管指标

2025年12月末，财务公司各项监控指标全部达到监管规定的要求，不良资产率为零。

序号	项目	指标名称	公式	标准值	2025年12月
1	监管指标	资本充足率	资本净额 / 应用资本底线及校准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 100%	≥10.5%	43.75%
2		流动性比率	流动性资产 / 流动性负债 × 100%	≥25%	26.05%
3		存贷比	贷款余额 / (存款余额 + 实收资本) × 100%	≤80%	53.70%
4		集团外负债	集团外负债总额 / 资本净额 × 100%	<100%	39.43%
5		票据承兑	票据承兑余额 / 资产总额 × 100%	<15%	3.91%
6		票据承兑	票据承兑余额 / 存放同业余额 × 100%	≤300%	16.58%
7		票据承兑	(票据承兑 + 转贴现总额) / 资本净额 × 100%	≤100%	12.19%
8		票据承兑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 / 存款总额 × 100%	≤10%	0.35%
9		投资比例	投资总额 / 资本净额 × 100%	≤70%	20.49%
10		固定资产比例	固定资产净额 / 资本净额 × 100%	≤20%	0.26%

综上所述，财务公司严格按《金融许可证》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依法依规开展业务，具有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地控制各项风险，不存在违反国家金融监管机构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湖南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7日



